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关于董事长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

审查意见

一、关于董事长候选人的提名审查意见

公司本届（第三届）董事会是于2016年12月26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在公司提名严建文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提交本次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现发表提名审查意见如下：

经对以上被提名人的提名程序、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全部兼职以及过往任职期间的实际表现等情况进行认真审议后，我们认为：董事长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严建文先生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提名严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并同意提交本次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玉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王晓峰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韩晓风先生、石建伟先生、李辉先生、张兰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安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李贵闪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查阅了被推荐人的个人资料并广泛征求意见，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一致同意对上述人员的提名并同意提交本次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长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查意见》的签字页）

提名委员会成员签字

杨昌辉

2016年12月28日

（此页无正文, 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长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查意见》的签字页）

提名委员会成员签字



2016年12月28 日

（此页无正文, 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长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查意见》的签字页）

提名委员会成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胡' (Hu)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likely representing a member of the Nomination Committee.

2016年12月28日